

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

关于做好我校往届毕业生毕（结）业证书 清发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毕业生毕（结）业证书发放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为保证我校毕（结）业证书发放的严肃性、准确性、真实性，请各学院做好我校往届毕业生毕（结）业证书发放的清理工作，据实填写《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往届毕业生毕（结）业证书发放工作台帐》（见附件），并于4月12日前将台账报学籍科。

注：延期毕业、结业换毕业的学生以实际毕业时间为准。

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

2024年4月9日

附件：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往届毕业生毕（结）业证书发放工作台帐
